

兰州大学笛川良一优秀青年教育基金资助项目

孙振玉著

中国伊斯兰
传统文化研究

甘肃民族出版社

兰州大学笻川良一优秀青年教育基金资助项目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研究

孙振玉 著

甘肃民族出版社

(甘)新登字第 02 号

责任编辑:王振华

封面设计:王占国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研究

孙振玉 著

甘肃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第一新村 81 号)

甘肃省城科工贸公司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625 插页 1 字数 260,000

1995 年 7 月第 1 版 199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ISBN7-5421-0380-6/B · 26 定价:10.00 元

内 容 摘 要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是中国各族穆斯林所共同拥有的一份宗教文化遗产，它有着悠久的发展历史、丰富的内容体系、鲜明的文化特征，至今对中国各穆斯林民族乃至整个中国社会仍有着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作用。

本研究注重科学性和系统性，共由序篇、历史篇、体系篇及功能篇四部分组成，其中：

序篇：以揭示文化内涵与实质为主，兼而论及了文化的研究现状及方法。

历史篇：重在探讨文化起源、发展以及历史的继承过程和文化的类型特征。

体系篇：由三部分组成，分别探讨了传统思想文化、传统组织文化及传统礼仪文化的内容及其特征。

功能篇：重点分析了文化的协调特色与思维特征，以及文化与中国伊斯兰民族精神的关系。

本研究在方法上，既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同时也运用了民族学、宗教学、文化学等学科的研究方法。

本研究还注重资料的广泛性、典型性及翔实性。

An Abstract

The Traditional Islamic Culture of China is a heritage of religious culture shared by all Chinese Moslems and is an important part of the traditional cultures of China. This culture has a long developmental history and is complexity in contents and unique in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It has also had a direct or indirect bearing on the Chinese Moslem nationalities or even on whole of the Chinese society up to now.

Being a systematic and scientific study, this dissertation consists of four sections: Introduction, History, Structure, and Function, among them:

Introduction: a section designed to deal primarily with the definition and nature of the culture and at the same time, to indicate the recent development of and the necessary methods used in this study.

History: a section dealing mainly with the rise, development, inheritance, and type classification of this culture.

Structure: a section, composed of three subdivisions, separately discussing the content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the ideology, organization, and etiquette of the culture.

Function: a section principally analyzing the inclination of the culture to harmonize with other cultures in China, the culturally defined thinking norms, and the influences of the culture on the formation of the Chinese Moslem nationalities' spirit.

Methodologically this is a study based on historial materialism. But it employs the new methods used in such fields as ethnology, religious studies, and cultural studies, etc. Furthermore, this study is also based on the materials of typicalness and truthfulness.

目 录

序 篇

第一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内涵、实质、研究现状及方法	
第一节 内涵	(1)
第二节 实质	(7)
第三节 研究现状及方法	(11)

历 史 篇

第二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的历史源流	(16)
第一节 文化的起源标志	(16)
第二节 文化的历史分期	(21)
第三节 文化的发展机制	(29)
第三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的类型特征	(35)
第一节 文化类型的形成条件	(35)
第二节 文化类型的多元特征	(40)
第三节 文化类型的多元一体	(47)
第四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的继承发展	(51)
第一节 文化继承发展的理论、政策依据	(51)
第二节 文化继承发展的曲折、复杂过程	(55)
第三节 文化内涵、功能及性质演变	(61)

体 系 篇

第五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思想文化之一：宗教典籍与神学	
译著.....	(67)
第一节 宗教典籍.....	(67)
第二节 神学译著.....	(105)
第六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思想文化之二：文化信仰观.....	(121)
第一节 最高神之存在：本体与神性.....	(121)
第二节 造物主之创世：本质与现象.....	(126)
第三节 最高存在之认识：主体与客体.....	(133)
第七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思想文化之三：文化价值观.....	(140)
第一节 价值一般：神的价值与神造价值.....	(140)
第二节 人的价值：等级价值与最大价值.....	(145)
第三节 价值实现：理欲公私与重义轻利.....	(149)
第八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思想文化之四：文化真理观.....	(154)
第一节 真之真：本体为真.....	(154)
第二节 幻之真：万物存真.....	(159)
第三节 归之真：真之还真.....	(162)
第九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思想文化之五：文化道德观.....	(167)
第一节 道德本质：神启道德与圣人之教.....	(167)
第二节 道德内容：信为其根与天道人道.....	(172)
第三节 道德理想：体圣亲贤与修德立善.....	(181)
第十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思想文化之六：文化审美观.....	(186)
第一节 美的本质：神性美与神造之美.....	(186)
第二节 自然万物美：个物美与万物全美.....	(192)
第三节 人类社会美：人伦美与人格之美.....	(197)
第十一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组织文化之一：教派组织文化	
.....	(204)
第一节 教派组织的形成与发展.....	(204)
第二节 教派组织的构成与特征.....	(214)

第三节	教派组织的对立与统一.....	(224)
第十二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组织文化之二：教权组织文化	
.....	(232)
第一节	教权组织的整体构成.....	(232)
第二节	教权组织的职能构成.....	(239)
第三节	教权组织的运行机制.....	(249)
第十三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礼仪文化	(257)
第一节	传统礼仪文化的形成过程.....	(257)
第二节	传统礼仪文化的存在样态.....	(263)
第三节	传统礼仪文化的功能特征.....	(276)
功 能 篇		
第十四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功能之一：文化的协调特色	(282)
第一节	宗教与科学.....	(282)
第二节	爱教与爱国.....	(289)
第十五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功能之二：文化的思维特征	(295)
第一节	存在及其关系思维.....	(295)
第二节	发展及其规律思维.....	(299)
第三节	人生及其价值思维.....	(305)
第十六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功能之三：文化与民族精神	(314)
第一节	民族自我与待于己：自豪、自尊、自爱、自信.....	(314)
第二节	民族非我与推于人：平等、博爱、公正、兼善.....	(320)
第三节	民族命运与应于变：自强、进取、英勇、共济.....	(324)
附录	(330)
后记	(332)

序 篇

第一章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的内涵、 实质、研究现状及方法

第一节 内 涵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即历史上的中国伊斯兰文化或中国伊斯兰教文化，是起源于阿拉伯半岛的伊斯兰文化或伊斯兰教文化之中国民族化、地域化的产物，为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一部分。

在对该文化进行系统研究之前，为使这一研究有一个比较明确的操作范围，首先，有必要弄清这一文化的内涵是什么。

目前，人们对于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的研究，似乎自觉或不自觉的接受了宗教本身就是一种社会文化现象这一理论的指导，认为对中国伊斯兰教自身进行研究，就是在进行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研究。我们认为，从严格、规范的科学研角度讲，这种认识和研究是不全面的。

的确，宗教本身也是一种社会文化现象，中国伊斯兰教也不例外，这与宗教也是人们创造性社会活动产物这一深刻本质有关。但这仅是指宗教的内容和形式也能获得外在的、客观的存在形式，也能发挥内在的文化功能而言的。若据此就把宗教完全等同于宗教文化，把中国伊斯兰教等同于中国伊斯兰文化，这就忽视了两者间的区别。

所谓宗教文化，就是源于宗教或宗教信仰，并将宗教因素转

化为民族文化要素而获得其客观实在性，成为民族文化之有机组成部分的那类文化体系。宗教与宗教文化虽有联系，却属于两种范畴。这是因为，宗教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它只不过是对客观现实的某种反映（幻想的反映），宗教文化作为一种文化则直接构成客观现实的一部分；宗教具有强烈的主观色彩，是一个主观见之于客观的反映过程，借此，能获得其客观的存在形式，也要借助将其要素内化于人们的意识形态之中，形成为宗教意识，获得主观的存在形式，宗教文化则作为这种反映的结果，完全获得了客观实在性；宗教虽然也有一整套价值功能体系，但其最主要的功能却是信仰功能，宗教文化则仅把信仰功能作为实现其最主要的功能即价值功能的借助手段；宗教在其发展变化过程中，虽然也吸收一些世俗因素，但必将其改造为宗教因素，在其体系内一切都是宗教性的，即宗教与世俗是相对的，宗教文化则将宗教因素客观化、社会化、外在化为世俗性因素，即民族性因素，在本质上与世俗是一致的，非相对的；宗教与宗教文化虽然都与社会实践的主体一人一发生密切的关系，但前者却是把人改造为宗教信徒，后者则把宗教信徒部分地还原为人，二者对各自的主体的要求是不一致的。另外，在某些民族全民信教或其绝大多数成员都信奉同一宗教的情况下，由于宗教直接与信徒个人发生关系，因此，不能简单地成为凝聚民族的纽带，它只是将其要素溶入民族要素而成为宗教文化或民族文化要素时才能起到这一作用。以上所述宗教与宗教文化之间的区别，对于中国伊斯兰教与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之间的关系来说，也是适用的。并且，基于这种区别，我们认为。笼统地谈伊斯兰教不仅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还是一种社会制度和生活方式，是不恰当的，实际上，这些特征应该是指伊斯兰文化而言的。

在上面的叙述中，我们曾指出，宗教文化是民族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实际上，我们指出这一点是有条件的，这一条件就是

它主要适用于全民信教或其成员绝大多数长期以来都信奉同一宗教的民族中的情况。在这种情况下，宗教文化与民族文化之间的关系，跟宗教与宗教文化之间的关系一样，也是既有联系，也有区别。其联系主要表现在：第一，二者是通过共同的宗教信仰联系在一起的。以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与中国伊斯兰民族文化为例，前者自然源于伊斯兰教或其信仰；至于后者，它作为一种具有“伊斯兰”特质的民族文化，也无非是因其民族成员绝大部分都信奉伊斯兰教，即使那些不信教的成员，他们也时刻无不生活在伊斯兰教所造成文化氛围的影响下生活着，不得不以伊斯兰教道德信条指导其社会行为，以伊斯兰教所设定的生活方式生活。即是说，他们可以不信“真主”，可以不参加任何宗教活动，甚至也可以成为宗教“叛逆”，但他们作为民族的成员却无法不接受具有“伊斯兰”特质的民族文化。第二，二者是通过共同的民族成员群体联系在一起的。既然都属于文化范畴，无论是宗教文化也好，还是民族文化也好，无不都构成客观事实的一部分，民族文化自然是由有关民族成员在历史上共同创造和分享的。至于宗教文化，以中国伊斯兰文化为例，它作为一种历史上积淀下来的文化存在，不仅与有关民族的信教群众发生密切的关系，与非信教群众也必然发生密切的关系。因为，这一文化所具有一整套道德价值系统，事实上已为具有“伊斯兰”特质的中国伊斯兰民族文化，提供了一个统一的道德行为标准和价值评判原则，非信教群众也不能不受其影响。第三，二者间的联系还表现在文化的部分与整体的关系上。对于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与中国伊斯兰民族文化来说，两者虽都与伊斯兰教发生密切的关系，但后者却指的是这一民族文化的全部，也包括人们在其它社会实践中如生产实践中所创造的文化内容，也就是说，既包括宗教性的文化内容，也包括各种非宗教性的文化内容。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则仅指前者。第四，二者间的联系还表现在民族文化

特点上，宗教文化往往是民族文化中最具特色的部分。这是因为。宗教文化最主要的内容是思想意识文化，它可以借助人们的宗教信仰实践对民族文化的各个方面都发生深刻的影响，因而使之在文化特点上充分体现出宗教文化所特有的色彩，中国伊斯兰民族文化中的“伊斯兰”特质便可以说明这一点。

宗教文化与民族文化尽管有上述密切联系，但却是两种以其各自名称所标示出来的不同的文化范畴体系，因此，两者的区别也是主要的，这表现在：第一，从发生学角度看，宗教文化的形成与特定宗教及其信仰体系有关，民族文化的形成则与民族及民族形成所赖以实现的多方面因素有关，当然也包括宗教因素。^①就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与中国伊斯兰民族文化而言，它们虽与伊斯兰教都有密切关系，但在其形成过程中，前者却是在伊斯兰教传入中国以后才开始形成的。后者则不同，众所周知，新疆维吾尔族、哈萨克族、柯尔克孜族、塔吉克族等，其先民并不是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其古代民族文化也不是伊斯兰民族文化，并且，随着有关古代民族的形成早已形成了。至于回、东乡、保安、撒拉、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民族文化中，虽在其形成之初就包含有他们的先民传播进来的伊斯兰民族文化内容。但是，这些民族文化在其形成过程中所吸收的一些非伊斯兰民族文化因素，却与伊斯兰教无任何关系。第二，从对文化主体的要求看，二者也不同。^②宗教文化从其与宗教的区分关系上看，它把宗教信徒部分地还原为人，但从二者所固有的联系上看，它的存在与发展又离不开宗教及其信徒的存在，这就是说，它对民族成员的要求不仅是世俗性的，而且是宗教性的，后者还具有首要意义，在这一点上，宗教文化体现出了其介于宗教与民族文化之间所呈现出来的宗教性和世俗性双重特征，但这一特征却以突出宗教性特征而为人瞩目。与之相反，民族文化对其文化主体的要求，则首先是世俗性的，其次才是宗教性的，在这一点上，宗教性特征只是其

所呈现出这种文化特征的属性规定，而不是本质规定。第三，宗教文化与民族文化之间的部分与整体的关系，既体现了两者的联系，同样也能说明二者的区别。

宗教文化作为一种社会文化，之所以具备有宗教性和民族性双重特征，且以宗教性特征为主，是因为，它作为民族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乃来源于宗教或宗教信仰，并打着深深的宗教烙印，其存在、传播与发展也依赖于宗教的存在、传播和发展。也就是说，它不能脱掉宗教外衣，不能没有宗教性特征，否则，它就是纯粹的世俗性民族文化了。不过，宗教文化的宗教性特征也不能离开它的民族性特征而独立存在和发展，因为，宗教文化必须把其文化要素内化于民族或民族文化要素中，即必须获得民族性特征才能成其为文化，也必须借助民族、民族文化要素或民族性特征才能获得其存在和发展的活力，才能不断地得以丰富，才能具有意义。

宗教文化作为民族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与民族文化发生密切的联系，这并不影响其作为一种文化实体的独立性和客观性。这体现在：第一，人们不仅能感受到、意识到它的存在，人们的思维最终还能完整地把握到它，也能对之进行规范性的描述和研究。按宗教学原理，神学宗教是由宗教意识、宗教组织和宗教礼仪三大要素构成的。中国伊斯兰教也属于神学宗教范畴，固然不可缺少这三大要素。正是这些要素，内化于民族文化要素之中，发展变化成了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的基本构成要素。我们的研究，也就可以从这些基本构成要素上具体着手进行。第二，宗教文化有自己的存在、传播与发展的方式或途径，同一种宗教文化在不同的民族中也都可以获得不同的存在形式。宗教文化的存在、传播与发展的方式和途径，就是宗教或宗教信仰的方式或途径，这是一种独立的、有效的方式或途径。此外，以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为例，它作为一个大的文化系统，却能在民族

文化互有区别的 10 个伊斯兰民族中，都能找到其存在与发展的土壤，因而呈现出多种民族存在形式，这无疑与伊斯兰教信仰有关，但与各民族固有文化传统也有密切关系，同时也更能证实其存在的客观性和独立性。

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的内涵问题，属于一般的理论性问题，为了说明它，我们在以上叙述中，不得不先说明具有相关关系的宗教、宗教文化与民族文化之间的区别与联系，进而引出中国伊斯兰教、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以及中国伊斯兰民族文化这些范畴，它们之间的联系与区别，大体说来，不会超出我们对一般宗教、宗教文化与民族文化之间的情况所做的说明。

那么，什么是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的内涵呢？

首先，从发生学上看，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就是指的历史上的源于伊斯兰教及其信仰，已完全获得了其客观实在性并成为中国伊斯兰民族传统文化之最具特征的、属于宗教文化范畴的文化体系。其次，由于伊斯兰教的核心内容或要素是它的宗教意识或思想信仰体系，因此，从理论形态上看，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应该是指历史上的以伊斯兰教的宗教意识或思想信仰体系为主，吸收并融合了部分中国固有文化思想要素的、一种属于宗教文化范畴的文化体系。最后，由于中国伊斯兰教作为神学宗教主要是由宗教意识，宗教组织、宗教礼仪三大要素构成的，因此，从体系构成上看，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又是指的历史上的源于伊斯兰教并以思想文化、组织文化、礼仪文化为其三大构成要素而组合成的，一个属于宗教文化范畴的文化大系统。并且，由于中国有 10 个其成员大都信奉伊斯兰教的民族，因而，又有 10 种民族存在形式，即回族伊斯兰传统文化、维吾尔族伊斯兰传统文化、……等 10 种形式。另外，为了进一步明确我们的研究范围，我们根据这一文化的历史发展实际，将“历史上的”这一限制划定在 1949 年以前。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中国伊斯兰文化的发展

变化，虽是在前此发展的影响或基础上进行的，但总的说来，毕竟属于当代发展范畴，我们对其虽有专章说明，但却不是本研究的重点。

根据对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内涵的上述说明，我们认为，该文化研究，从主要方面看，应着重文化的起源、发展变化过程及其规律，即从历史的角度进行研究；文化内容和要素及其构成方式和存在状态，即从文化的体系结构角度进行研究；文化的功能系统及其发挥，即从文化功能角度进行研究。为此，本论文除“序篇”外，还分为“历史篇”、“体系篇”和“功能篇”三大部分。其中，体系篇最为重点，包括“思想文化”、“组织文化”和“礼仪文化”三部分，而“思想文化”则又最为本篇之重点，包括文化的信仰观、价值观、真理观、道德观、审美观等内容。列在它们之前的“宗教典籍与神学译著”为本篇“序说”。在“思想文化”中主要研究文化的信仰观、价值观等内容，是因为，信仰观为一切宗教文化的基础之所在；价值观是文化意义的最高体现；真理观、道德观和审美观则体现了这一文化对“真”、“善”、“美”的追求。

第二节 实 质

在上一节有关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内涵问题上，我们只是一般地指出了它属于一种宗教文化，却没有做出进一步说明，这一任务是留给本节来完成的。此外，在本节我们还要指出该文化是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一部分。

依据系统论原则，任何事物的特殊本质，都取决于它的要素和结构的特殊性，各种现象唯其要素和结构不同，因而就具有不同的质及相应的属性、规律和发展形式。因此，要把握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的实质，也应从这一文化的结构、要素及其关系的分

析和研究上入手。

文化是一种复杂的实体，是由多种要素按不同要求和方式组合而成的一个复合多面体。对于同一文化，由于人们的观察研究任务、目的和角度的不同，便会呈现出多种结构形态，而每一种结构形态都要求有自己的组合要素及其连结方式。对于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的实质的分析，可以从理论结构、知识结构、体系结构三个方面进行。

理论结构 在上一节中我们曾指出，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从理论形态上看，是一个以伊斯兰教宗教意识或思想信仰体系为主吸收并融合了部分中国固有文化思想要素的文化体系，在此，还必须指出的是，这些思想要素在该文化中是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的，并且，为这些各有其历史根源和发展过程，各有其民族特色和文化含义的思想要素，提供以总的指导原则、原理和要求，并将其有机地连结、融合在一起的，是伊斯兰教，尤其是作为这一宗教核心的宗教意识或思想观念、信仰体系。众所周知，中国固有文化思想首先包括儒、道、佛等诸家思想，其中，儒家、道家文化属于中国本土文化，佛教文化属于中国本土化了的原印度文化；前者属于世俗文化，后两者属于宗教文化，这些文化在中国各有其悠久的发展历史，都有自己的文化特色，相互间又有着错综复杂的历史联系和内容联系。其次也包括某些伊斯兰民族的前伊斯兰文化，即伊斯兰化前的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新疆民族的古代文化，这些民族就其宗教信仰而言，在皈信伊斯兰教前，均在不同程度上信奉过原始宗教、佛教、摩尼教、景教、火祆教等宗教。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正是在改造和部分地吸收这些对其来说是异质文化的思想要素的基础上形成的。

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与伊斯兰教的区别，并不是以否认“真主”的存在及其信仰为前提的，恰恰相反，它是借助于

这一信仰才成其为宗教文化的。因此，该宗教的信仰观就是这一文化的全部基础或起点。至于这一文化的价值观等其它观念，则无不都参照这一信仰观才能得以说明，才有意义。

知识结构 所谓知识，是指人类对事物的认识和经验的总和，它在本质上是人们的大脑对客观规律的反映，是人们在社会生活实践中积累起来的经验，是一种属于人类认识范畴的文化。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知识，自然是中国各族穆斯林，在长期的社会实践、尤其是宗教信仰实践中积累起来的对于客观世界，尤其是宗教世界的认识和经验的总和，其中，也包括通过各种途径传入中国的伊斯兰文化知识。它不仅包括宗教知识，也含有世俗知识成分，但以宗教知识为主是无疑的。这是因为，第一，中国伊斯兰文化或其传统文化的核心是思想文化，它包括思想观念和理论知识等方面的内容，从这些内容上看，它们不仅通过对于神的存在及其意义的阐述，而形成系统的信仰知识体系，即宗教知识体系，还透过神的存在，对自然、社会、人生进行了系统的阐说，从而形成了系统的有关自然、社会和人生的知识体系，即世俗知识体系。只是后者在该文化中仅依附前者而存在罢了。第二，中国伊斯兰神学，作为一门专门构筑伊斯兰宗教文化知识体系的理论学科，同国外伊斯兰神学一样，在其形成和发展过程中，也借助过哲学、史学、文学、语言文字学和逻辑学等世俗学科知识的内容和形式。这一点在回族伊斯兰学者的汉文著述中便能得到很好的证明。在他们的著述中，不仅借用了汉语言文字知识，还直接使用了儒学、尤其是宋、明两代儒学的哲学概念或范畴。新疆维吾尔族早期历史上写成的《福乐智慧》和《真理的入门》等宗教著述，也采用了文学诗体的形式。不过，总的来说，中国伊斯兰神学在采用世俗学科知识的时候，一般着重于方法方面或形式方面，在理论和内容方面，则或者是不采纳的，或者是批判的。第三，即使宗教知识也有为世俗服务的一面。我们知道，任何宗教都是对